

BKMS 集团

塞浦路斯
商务定居



www.bkmsgroup.com



塞浦路斯商务定居

- 塞浦路斯外资企业的非欧盟员工均可取得居留以及工作许可
 - 外资股东占多数的公司
 - 如果外资参与少于50% 股份资本至少为17.1万欧元
 - 外商直接投资至少为17.1万欧元
 - 公司在塞浦路斯自己独立的办公室内运行（非私人住所或其他办公场所）
 - 最多可以任命5位执行董事并且每月收入不可低于3872欧元 居留周期上无限制
 - 最多可以任命10位中层管理人员 月收入在1936欧元~3871欧元之间 居留周期上无限制



国防税的例外

- 为维护共和国法律的特殊贡献 对被考虑为塞浦路斯税务居民身份的个体的特定类别收入（利息，租金，红利）进行征税
- 随着2015年7月9号政府对税法的修订，如果塞浦路斯的税务居民实际上并没有定居在塞浦路斯境内，那么其所得的利息，租金，红利将不会在被征税（不论是实际的或是被认定的）。无论该收入的来源是否来自塞浦路斯境内或者该收入汇入银行账户并经济使用在塞浦路斯都没有影响。



国防税的例外

- “定居在塞浦路斯”在法律的定义上是按照遗嘱和继承法，拥有塞浦路斯永久居留权的个人 但是不包括：
 - 根据遗嘱和继承法,获得并保持定居在塞浦路斯境外的个体 如果在纳税年度前连续的20年期间并没有成为塞浦路斯的税务居民，或
 - 在该法律颁布前连续20年期间内尚未成为塞浦路斯税务居民的个体

联系资料

BKMS 有限公司
201 Strovolos Avenue,
The Future Business Centre,
Offices 201-202, 2nd Floor
2049 Nicosia, 塞浦路斯

电话. +357 – 22 265 360
传真. +357 – 22 265 361

info@bkmsgroup.com
www.bkmsgroup.com

